

檔 號：

保存年限：

##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

地址：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2號10樓

傳真：23979746

承辦人：官筱芸

電話：23979298#523

E-Mail：a61931@dgpa.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總處培字第103002732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交通事業人員佐級晉升員級及士級晉升佐級資位訓練辦法部分條文業經行政院會同考試院於103年3月27日修正發布，檢附發布令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請查照轉知。

正本：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含行政院秘書長，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臺灣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議會

副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均含附件)